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明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严格遵守了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临 052）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 年 10 月 10 日